

計畫活動規定指標

1. 有環境生態或環保學習課程。
2. 有導覽員(可由社團幹部或志工擔任)或講師解說。
3. 食宿有環保標章獲認證的旅館、餐廳或在地食農蔬食用餐。
4. 在地體驗學習場域-環境教育設施場所。
5. 參訪工作坊(如:庇護工廠、花蓮自強外役監咖啡工坊)或手作 DIY 學習。
6. 縣府建設參訪(如:消防局消防館、花蓮環保迪士尼等)
7. 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花蓮工廠生產物品。

★注意：

指標至少需符合五項，第(1)項及第(4)項可擇一或兩項全選。